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 4 月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作为民生领域数字化解决方案先行者，始终围绕民生核心领域，以创新为引领，以市场为导向，以大数据为驱动，不断寻求服务渠道与模式的变革创新。公司紧密围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民生领域，不断开拓数字人社、数字医保、数字医疗、数字科技与数字服务等主营业务，聚焦 AI 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物联网等前沿技术，面向政府部门、行业生态主体及社会公众，创新利民便民服务渠道、不断提升行业数字化生态水平、推动民生信息化迈向数字科技新时代。

1. 数字人社

数字人社业务是公司具备行业技术领先优势的数字化业务，公司承担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及 14 个省级数智化人社项目建设，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多项全国统一应用软件技术支持商。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位居行业的第一梯队。2018 年以来，公司先后参与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建设，参与了国家电子社保卡等国家级数字产品标准制定、系统建设和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个人养老金信息管理服务平台运行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为国家部委人社业务系统提供技术服务，加强核心业务系统创新，同时加快其他政务领域核心业务系统项目落地，参与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新业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系统等新业态产品顶层设计。

2. 数字医保

数字医保业务是公司具备先发优势的数字化业务，自成立伊始，公司即开始承建医保信息化系统。公司始终紧密围绕国家改革政策，充分运用信息化技术和手段，满足政

府和社会多元化、多层次的医疗保障服务需求。作为医保行业领头羊，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创造了国内医保领域多项领先记录，累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

经过二十年余的积累，特别是自国家新医改以来，公司从三明医改、福建医保改革和国家医保局信息化平台的建设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结合前沿技术，不断创新，致力于提供更符合新医改需求的医保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丰富公司产品与技术服务体系。

公司数字医保业务主要包括：为医保部门提供包括业务经办、监管控费、大数据分析决策、公共服务等智慧医保信息化解决方案，通过打造数字医保产品体系，有效支撑医疗保障决策数字化、管理精细化、服务智慧化，助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构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参与了 21 个省级（含自治区、直辖市）及 3 个地市级医保信息平台建设，目前公司参与建设的省级医保信息平台已全部上线投入使用。

3. 数字医疗

数字医疗是公司近年来迅速成长的数字化业务，目前已形成了涵盖区域卫生、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应用、智慧医院等健康城市解决方案，产品主要面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医院、基层医疗机构以及广大患者群体，全方位提供健康医疗数字化服务，建立起医共体、院内、基层、健康管理、智慧服务和智慧影像等多个一体化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体系日臻完善，持续研发和迭代了符合国家卫健委要求的电子病历评级、智慧医院服务、县域医共体、数字影像等方面的产品；完成了三明市基层卫生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初验，福建省的市场基础进一步得到了巩固；智慧医院业务涉及北京、上海、天津、重庆、福建、广东、安徽、河北、湖北、贵州、山西、辽宁和吉林等 24 个省份。

4. 数字科技

近年来，公司积极探索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新技术应用和产品研发，助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领域数字化转型的同时，积极与金融机构开展大数据安全、隐私计算等方面的合作。

报告期内，AI 人工智能领域，公司持续打磨“智鼎天宫 AI”平台原子能力，推出“智鼎天宫 AI”平台 2.0 和“智鼎云帆”行业大模型，AI 算法精度不断提高；智能办是公司 2023 年度创新产品，已作为宁德市医保智能自动办理平台项目功能模块之一于 2023 年 10 月成功上线。大数据领域，公司立足科学决策、精确监管和精准服务等三个大数据应用方向，提供人社、医保和医疗等政务领域的大数据解决方案以及大数据创新

产品研发。公司承建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金保二期综合决策支持系统和政策法规仿真与执行情况评估系统等 2 个国家级大数据项目，在宁夏、浙江、河南、福建、安徽、海南、吉林、广东深圳、福建厦门等地也承建了相关的人社、医保大数据项目。数据安全方面，公司自主开发的数据安全产品与解决方案陆续在医疗和金融行业落地，如为厦门银行提供了静态数据脱敏服务，为福建省立医院创伤外科专病库及创伤救治平台一期建设服务项目提供了数据安全软件产品。数字科技赋能金融方面，商保风控大数据服务平台、智能客服、OCR+NLP、知识图谱等产品与国内主要的大中型保险公司、12 家大型银行和 10 家持牌金融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

5. 数字服务

依托公司多年来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领域积累的业务与渠道优势，公司积极探索面向企业和个人的 SaaS 业务和产品或平台运营服务，主要包括：B 端（企业）及 C 端（个人）用户的产品及服务、面向金融机构提供商保科技和金融风控等业务、面向老年人提供政务服务等，为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在内的政府、企事业单位提供数智化软硬件产品服务。

在数字化人力资源服务领域，易人事加强了用户与用工、培训业务线的关联，推进差异化营销，基本实现核心业务场景和主要业务流程的线上功能闭环；培训平台英才邦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推荐平台。金融保险领域，公司继续运营惠民保项目，员福业务与李宁、301 医院等达成合作，补充工伤业务实现安徽省 16 个地市全覆盖。在智能卡领域，公司除了继续为客户提供社保卡、就诊卡、交通卡和校园卡等制卡服务外，还创新将智能应用与文创产品结合，为福州马拉松定制了支持福州交通应用的硅胶跑鞋。

依托国家级平台建设经验，公司正以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5G、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基建技术为驱动，融合互联网+优势，积极探索数字化业务升级，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的运营服务模式，建设“云、链、端”一体化的产品服务体系、可信健康大数据安全运营体系、健康数据公链和医疗大数据价值流转体系，加快向数字生态运营型企业转型，全面满足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等民生信息服务主体的多层次、多功能需求，提供全方位、便捷化的民生信息服务和产品。

二、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1. 依法合规召开各项会议，认真履行职责

(1) 董事参会情况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吴梁斌	应参会 6 次，实际参会 6 次
吴一禹	应参会 6 次，实际参会 6 次
黄文灿	应参会 6 次，实际参会 6 次
王隽（2023 年 9 月 11 日起任职）	应参会 2 次，实际参会 2 次
王焕青	应参会 6 次，实际参会 6 次
牛妞	应参会 6 次，实际参会 6 次
独立董事：卢永华	应参会 6 次，实际参会 6 次
独立董事：王斌	应参会 6 次，实际参会 6 次
独立董事：乔红军	应参会 6 次，实际参会 6 次
独立董事：张月波（2023 年 2 月 6 日起任职）	应参会 5 次，实际参会 5 次
张曦（2023 年 8 月 25 日离任）	应参会 4 次，实际参会 4 次
孔祥谱（2023 年 7 月 6 日离任）	应参会 3 次，实际参会 3 次
邱凯（2023 年 7 月 6 日离任）	应参会 3 次，实际参会 3 次
林治洪（2023 年 2 月 6 日离任）	应参会 1 次，实际参会 1 次

(2) 董事会决策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经营活动、定期报告、补选董事会成员、修订相关制度和其他事项进行认真审议，谨慎决策，并对做出的决议严格执行或监督相关部门执行。董事会在决策过程中，放眼公司长远发展的战略布局，同时关注风险管理，强化内部控制，注意防范经营和投资风险，力求在公司战略投入与储备、投资效率与效益、发展速度与质量以及有限资源的合理配置方面做到平衡。第五届董事会的四位独立董事在董事会的重大决策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3)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中两名独立董事均为会计专业人士。2023 年度，公司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2 次。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4) 召集股东大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表决权。2023 年度，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议定事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

2023 年度相关会议具体召开情况见附表《2023 年度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召开情况表》。

2. 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 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认真完成上市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工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在工作中保持与公司经营领导班子及各职能部门的紧密联系，及时全面了解经营情况，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相关制度，认真做好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做好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信息披露工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办公室完成披露定期报告及各项临时公告共 132 份，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股东大会通知及决议公告、业绩预告、转让参股公司海保人寿部分股权的公告，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公告，转让控股公司易惠科技全部股权的公告，董事长辞职及变更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公告，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公告，存在违规担保、违规借款暨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公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等，同时协助独立董事、律师、会计师提交就相关事项发表意见的公告以及其他按规定需披露的公告。

(2) 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3 年度，董事会注重通过公开渠道加强与各类投资者的沟通，积极介绍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情况，增进各类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正确理解公司的投资价值。

2023 年度，董事会组织召开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公司 2022 年度的业务拓展情况、业绩情况、整体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在线沟通交流，回复投资者提问 8 人次。认真对待投资者互动平台上的提问和来电咨询，对于涉及行业动态、业务进展方面的问题，及时与对口部门进行了解沟通，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提问进行解答回复，全年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提问 64 人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 2023 年度召开股东大会全面采用了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公司决策提供便利。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就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统计并予以披露。

3. 2023 年度重大事项执行及披露工作

(1) 完成了公司董事会成员选举工作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林治洪先生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经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张月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原董事长张曦先生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鉴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工作安排，张曦先生申请自 2023 年 8 月 25 日起辞职生效。为确保董事会各项管理工作顺利开展，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吴梁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 2023 年 8 月 25 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董事会会议同时审议通过补选王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完成了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工作

为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及运作的合规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12 项内控制度进行了修订。

（3）及时披露公司所涉相关违规事项

2023 年 11 月，公司经自查发现，公司存在未履行任何内控审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为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张曦先生及其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以及张曦先生以公司名义签署违规借款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该等违规事项。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积极督促相关责任人认真整改，委托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做好相关违规事项所涉重大诉讼/仲裁的应诉工作，持续追踪相关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 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各种形式的学习培训

2023 年度，董事会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各种形式的学习培训，从思想上强化大家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自我约束意识，从业务上提升大家的专业胜任能力。

全年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厦门上市公司协会和厦门证监局等下发的各项文件，对国务院、中国证监会的最新政策、法规进行深入学习。认真学习上述部门下发的各类简报文件。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厦门证监局、厦门上市公司协会举办各类规则、业务培训，如“上市公司注册制改革政策解读”专题培训、“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及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题培训，强化高质量发展的主体意识，加强投资者保护工作实践。

三、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思路和主要工作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全体人员将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履行在公司中长期战略管理、风险管控、团队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的职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继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发挥公司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权作用，确保董事会决策执行到位、取得实效；督促公司管理层持续加强内部治理结构和员工队伍建设，夯实基础业务底盘，进一步推动重要战略落地，加速价值变现。



2024 年董事会将重点完成以下几方面工作：

1. 业务发展方面

深耕基础业务，深挖业务价值。继续坚守“让天下没有难过的人生”的企业使命，践行“以数字化重塑民生健康新生态”的企业愿景，在不断夯实和发展现有基础业务的基础上，推进价值挖掘、转化和延伸。推进行业合作，推动创新发展，深化和行业头部企业的合作，推进业务拓展、商业模式落地和跨行业的协同发展；转变发展观念，树立持续改进、持续成长的理念，不断推动产品、服务、技术的微创新，以量变催生质变。

2. 内部管理方面

全面梳理、完善公司治理层面、业务流程层面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弥补管理缺陷和漏洞，构建公司持续发展“防护网”，以满足公司自身发展和外部监管对内部控制体系构建的双重需要。做好成本控制，加快信息化系统建设，提升管理效率、提升单位人效。加快推进关停并转经营不善、发展不健康的子公司，降低成本损耗。

3. 规范运作方面

全力保障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的规范化，明确决策、执行、监督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制衡机制，为内部控制建设和运行提供组织保障。加强相关规章制度的执行和监督力度，持续做好风险防控和法规纪律意识宣导，确保规范运作。

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持续做好 2024 年度的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学习培训组织工作；持续做好 2024 年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的组织筹备、召集召开及信息披露工作。

4. 信息披露方面

组织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财务中心、总裁办、审计部、人力资源部等各职能部门，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厦门证监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积极践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增强透明度，持续做好 2024 年度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的披露工作、投资者关系管理、市值管理工作。



董事会将继续遵循“专业化+规范化+公开透明”的原则，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忠实、勤勉尽责而努力。在不断优化经营管理方式和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的基础上，持续创造良好业绩，彰显公司投资价值。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2023 年度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内容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海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2 年度 CEO 工作报告》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厦门市易联众易惠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厦门市易联众易惠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将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 年半年度	



			报告摘要》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管理办法〉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关于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关于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易联众 2022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易联众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易联众 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易联众 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023 年 8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易联众 2023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易联众 2023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计划》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23 年 10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	《易联众 2023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 会议	《易联众 2023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2023 年 12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 会议	《易联众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易联众 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提名委 员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第五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 会议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 会议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薪酬与 考核委 员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 会议	《对 2022 年度参与公司经营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的议案》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 会议
战略 委员会	2023 年 1 月 20 日	第五届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 会议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海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 会议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厦门市易联众易惠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股东 大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3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海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18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 会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3 年 6 月 9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厦门市易联众易惠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厦门市易联众易惠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将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11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